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T Energy Group Inc.**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1)

## 行政總裁之變更及委任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為與本公司之發展符合一致及為加強本公司之企業管治，(i)王國強先生（「王先生」）將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起生效，但將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ii)本公司執行董事吳東方先生（「吳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以替代王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起生效。

吳先生之履歷資料載於下文：

吳先生，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吳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管理職務。吳先生是本公司的主要創始人之一，於石油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吳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一九九一年三月至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吳先生擔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附屬公司華北油田測試公司的助理工程師。吳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取得西安石油大學電子儀器及測量技術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取得中國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以上所述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除王先生及吳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外，吳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關係，於過往三年亦並無於香港或海外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被視為於合共651,074,000股本公司股份（其中由Truepath Limited持有489,512,000股股份、由Widescope Holdings Limited持有137,372,000股股份及由True Harmony Limited持有21,600,000股股份及有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2,590,000股本公司相關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權益。

吳先生目前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董事服務合約。吳先生目前有權每年收取人民幣600,000元的基本薪金及酌情花紅（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責任、工作量、所投入時間、對本集團之貢獻、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薪金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變更及委任行政總裁的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吳先生於本集團履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國強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國強先生、吳東方先生、劉若岩先生及李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煬先生及陳春花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渝涓女士、胡國強先生及溫嘉明先生。

\* 僅供識別